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6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红医疗	股票代码	300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琳波	郭蕊	
电话	0315-4155760	0315-4155760	
办公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87号	河北省唐山市滦南经济开发区城西园区中大街与锦绣路交汇口西南	
电子信箱	zhyl@zhonghongpulin.cn	gr@zhonghongpuli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48,451,821.02	998,882,650.75	998,882,650.75	1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529,868.67	-4,942,596.19	-4,942,596.19	75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72,145.75	-46,095,694.26	-44,582,033.01	9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900,776.67	38,783,180.75	38,783,180.75	-318.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6	-0.0127	-0.0127	758.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6	-0.0127	-0.0127	75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08%	-0.08%	0.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461,891,884.23	7,056,973,990.05	7,056,973,990.05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97,112,677.39	5,768,086,190.12	5,768,086,190.12	-2.9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其中关于"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2023年12月22日,证监会发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00%	175,500,000	0	不适用	0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5%	59,085,000	0	不适用	0
桑树军	境内自然人	11.14%	43,430,400	32,572,800	不适用	0
上海溱侪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071,61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2,743,657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2,522,994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优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128,094	0	不适用	0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景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094,1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088,623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厦门国贸控股持有中红普林集团50.50%股权。 2、桑树军与中红普林集团为关联方,桑树军通过其控制的企业北京树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红普林集团44.62%股权。 3、上海溱侪商贸有限公司持有中红普林集团4.88%的股权。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1,436,202股,占公司总股比0.37%,在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位列第八名,根据相关规则,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

自2024年1月12日起至2024年2月8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15.1519元,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达到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为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并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出席并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并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4年6月14日,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842,55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8日、2024年3月15日、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用于稳定股价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二)权益分派

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90,007,8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2024年6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三)进行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桑树军先生、詹志东先生、高一麟先生、苏毅先生、张文娜女士、杨永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张旭东先生、章颖薇女士、杜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周朝华先生、赵恩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2024-041),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公司代码:600117　　公司简称:西宁特钢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宁特钢	600117	*ST西钢,ST西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焦付良	汪文孝
电话	0971-5299673	0971-5299673
办公地址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合规部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合规部
电子信箱	jf10971@163.com	XNTG5883@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158,533,100.41	13,993,269,342.10	-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79,143,221.24	5,367,324,581.78	-5.3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97,285,729.25	2,599,829,356.39	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28,700.17	-1,057,181,694.2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208,606.32	-642,919,606.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65,608.65	81,108,540.91	-36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1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0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津建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6	975,144,766	0	质押	477,705,900
芜湖信泽海	其他	14.63	476,135,811	0	质押	150,000,000
西矿资产	国有法人	6.71	218,513,244	0	无	
西矿集团	国有法人	5.24	170,553,803	0	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	国有法人	4.64	151,200,000	0	无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4.56	148,362,632	0	无	
青海物产集团	国有法人	3.07	100,000,000	0	无	
青海机电控股	国有法人	3.07	100,000,000	0	质押	100,000,000
青海信保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	62,757,304	0	无	
北京恒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61,095,93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矿资产为西矿集团子公司。此外,西矿集团、西矿资产、芜湖信泽海、青海物产集团、青海机电控股均分别出具承诺,在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5年内,上述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谋求西宁特钢的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以与西宁特钢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安排等其他任何方式谋求西宁特钢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且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西宁特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国投(青海)投、芜湖信泽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矿集团(西矿集团、西矿资产、西矿股份、玉龙置业、尚丰伟业)》。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5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1、投保人: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每期(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后续在公司及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2024年8月29日,西宁特钢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履行有关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4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殊钢科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特殊钢科技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等由公司承继。

●本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无需支付对价,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被合并方特殊钢科技为西宁特钢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压缩管理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特殊钢科技实施整体吸收合并,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具体组织实施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办理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

吸收合并完成后,特殊钢科技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特殊钢科技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无需支付对价,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100MA7599J5XL

3、法定代表人:王磊英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成立日期:2019年04月29日

6、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柴达木西路52号

8、经营范围:钢铁类科技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应用服务;钢铁铁料、原燃辅材料质检技术服务;钢材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及持股比例:西宁特钢持有特殊钢科技100%股权

10、经查询,特殊钢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874,530.74	27,414,356.88
净资产	-8,968,933.55	-8,126,063.09
营业收入	11,259,372.42	12,108,343.66
净利润	-842,870.46	-9,929,701.09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西宁特钢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特殊钢科技,西宁特钢存续经营,特殊钢科技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2、吸收合并完成后,西宁特钢注册资本及股东均不发生变化,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合并计入公司;被合并方全部债权及债务由西宁特钢依法继承。

3、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名称、股权结构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因本次吸收合并而改变。

4、本次吸收合并基准日根据进展情况予以确认,吸收合并基准日至吸收合并完成日期间产生的损益由西宁特钢承担和享有。

5、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权属变更、税务审批、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的全部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人员安置、税务审批、公司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吸收合并全部事项办理完毕止。

五、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特殊钢科技为西宁特钢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按100%比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600117　　股票简称:西宁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4-06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展期存续期将于2024年11月22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根据《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和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17日召开的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6月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6、临2015-027、临2015-046)

截至2016年11月23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认购非公开定向增发股票3,899,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37%,认购价格为人民币5.76元/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实施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后12个月为解锁期),自公司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并上市之日起算,即自2016年11月23日至2020年11月22日,锁定期已于2019年11月22日届满。

2019年12月2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已解禁并上市流通,并在2020年11月5日经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11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2)

2023年8月12日经员工持股计划2023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继续展期,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11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9)

截至2024年8月29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出售持有的1,212,500股公司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372%;员工持股计划现存续份额为2,686,500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825%。前述股份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员工持股计划继续展期的情况

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展期存续期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为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利益,经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十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1月22日。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三、其他说明

在存续期内,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8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二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2024年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4年产销量		平均销售价格			平均销售成本		
	二季度		2024年	2023年	增减比率	2024年	2023年	增减比率
	产量	销量	二季度	二季度	(%)	二季度	二季度	(%)
钢材	400,690.45	349,905.84	3,806.21	4,376.82	-13.04	3,988.55	4,661.69	-14.44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6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如下:

序号	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否
2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否
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否
4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5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否
6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送制度》	否
7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否

本次修订和制定了七项管理制度,七项管理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1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董事会十届五次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301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9名,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委托表决1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会议同意,为进一步规范治理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管控效率,根据工作需要,对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将党群工作部合并入人事行政部,本次组织机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年半年度报告事前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沟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核查后表示认可。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

会议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1月22日到期。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由西宁特钢以吸收合并的方式注销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人资格注销,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等由股东西宁特钢承继。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鉴于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应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5)。

表决结果:9票回避、0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为健全和规范公司相关议事和决策程序,保证公司依法行使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定,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制定并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6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以上第(四)(五)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2024-062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十届五次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301会议室以现场召开。公司监事会现有成员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由西宁特钢以吸收合并的方式注销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法人资格注销,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等由股东西宁特钢承继。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履行有关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全体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监事应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5)。

表决结果:3票回避、0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为健全和规范公司相关议事和决策程序,保证公司依法行使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定,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制定并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鉴于全体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监事应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6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以上第(四)(五)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